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4-016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24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军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

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 sse. com. 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 sse. com. 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